

主动公开

特 急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三安〔2019〕5号

关于印发《三水区2019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安委会，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为扎实开展我区2019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切实提高全民安全生产意识和素质，区安委会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了《三水区2019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现将《方案》印发你们，请根据工作实际，结合以下要求抓好贯彻落实。

（一）指定一名安全生产月联络员负责具体的工作联络协调，联络员推荐表（附件1）及“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方案请于5月29日前以电子版形式报送区安委办。

（二）5月30日前报送优秀科普作品。

(三) 6-7月每周三报送本部门、本单位“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开展情况(电子文本)。

(四)“安全生产月”活动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开展情况、总结及相关佐证材料于7月3日前一并报送区安委办,区安委办将根据报送材料情况进行考核评分。报送的视频分辨率大于1280像素×720像素,格式为MP4、MPG2、AVI、MTS;报送的照片资料分辨率不低于1920像素×1080像素,格式为JPG、PNG、PSD。

附件: 1. 三水区2019年“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推荐表
3. 三水区2019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联系人: 肖博言、陆志敏, 电话: 87709326, 邮箱: 469514607@qq.com)

三水区 2019 年“安全生产月”和 “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方案

今年 6 月份是全国第 18 个“安全生产月”，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工作部署和要求，以危险化学品安全为重点，以“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为主题，开展三水区 2019 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紧扣“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的主题，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有效遏制生产安全事故为目标，增强全民安全生产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推动基层和企业严格安全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突出重点行业领域问题整改、典型宣传、隐患曝光和网络宣传、知识普及、有奖举报等内容，开展既有声势又有实效的宣传教育活动，推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风险防控体系、政策标准体系、应急救援体系、科技支撑体系建设，打造具有三水特色的“共建共治共享”安全生产社会治理新格局，为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为广东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和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二、活动主题

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

三、活动时间

(一) 安全生产月活动时间：2019年6月1日至6月30日

(二) 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时间：2019年6月1日至12月31日。

四、组织架构

成立三水区2019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指导委员会。指导委员会主任由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林剑伟同志担任，副主任由区安委办主任、区应急管理局局长林耀强同志担任。指导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区安委办（区应急管理局），具体负责“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的组织、协调和指导工作。

五、“安全生产月”活动主要内容

根据国家、省、市的统一部署，结合我区实际，2019年三水区“安全生产月”活动自6月1日开始，6月30日结束。

(一) 开展主题宣讲活动

各级各部门和单位要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讲堂”活动，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讲话和重要论述精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一要切实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按照关于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的“省10条、市9条”规定、省市关于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办法等文件要求，分析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强化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特别是主要负责人责任的宣传教育。各级各部门负责同志要带头宣讲、亲自主讲，特别是对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运输、储存和使用等重点企业、化工园区负责人和管理团队以及高风险企业、重点风险点危险源企业等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单位要做到“宣讲全覆盖”。**二要切实推动一线员工落实岗位安全职责。**企业主要负责人要面向全体职工讲一堂“安全生产公开课”，大力宣传国家、省、市有关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以及《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广东省防汛防风防旱条例》等相关行业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知识技能，深入一线班组面对面交流安全生产心得体会。**三要切实推动社会力量参与企业安全共建。**以各种活动为载体，邀请专家学者到企业精准指导管控风险、排除隐患，不断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组织“安全生产志愿服务宣讲团”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宣教“七进”活动，巡回宣讲，普及安全知识，传授安全技能，努力扩大和夯实安全生产群众基础。

区级重点开展三项活动：

1. **区安委办领导带头宣讲。**安全月期间，区安委办相关领导带头到各镇（街道）、重点企业宣讲，分析我区安全生产形势和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工作情况，号召全社会关心关注安全发展。

2. **启动第二期佛山市百万职工岗位零事故行动。**在区属国

有企业、危险化学品企业、近三年事故多发企业中全面开展百万职工岗位零事故行动。其中，区属国有企业、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带储存设施）企业100%开展“岗位零事故”创建活动，创建期结束后，由市应急管理局委托专业机构进行实地验收，验收达标的给予政策扶持奖励；事故多发企业由市应急管理局委托专业机构开展为期半年的全方位体检、持续性帮扶，帮扶结束后由市应急管理局委托专业机构实地验收，事故形势未能有效控制且安全管理水平未能有效改善的，坚决停产整顿或提前关闭。

3. 举办“十佳安全工匠”大讲堂活动。组织第一届“佛山市十佳安全工匠”在同行业开展带徒弟帮教活动，在高风险企业开展经验分享、技能传授活动，在企事业单位、校园、机关、社区、农村、家庭和公共场所开展安全代言活动。

（二）举办安全发展调研交流活动

各级各部门和单位要结合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探讨大湾区建设中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合作机制。要结合自身实际，聚焦重点行业，强化问题导向，有针对性地开展多种形式的调研交流活动，汇智聚力助推安全发展。

区级重点开展两项活动：

4. 举办危险化学品安全发展交流活动。制作、拍摄一期以危险化学品为专题的《安全三水 12350》栏目，聚焦我区危险化学品现状、出路、未来发展方向，邀请政府部门、专家学者、行业企业代表开展深入的探讨和交流。

5. 组织开展优秀论文征集活动。通过新媒体发动公众结合我区实际，对我区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中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合作机制建设发表意见建议，优秀的文章（或调研报告）在《佛山日报》和有关新媒体刊载。

（三）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活动

各级各部门和单位要紧扣“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主题，以月促年，积极推动、持续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活动。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两微一端”等载体，通过线上线下联动，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氛围。

区级主要开展三项活动：

6. 举办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6月16日是全国安全宣传咨询日，我区咨询日会场设在三水区工业中专，通过应急演练、高危专业学生安全技能培训结对、咨询服务、危化企业展示、安全应急体验、职业健康体检、应急救援装备展示等活动面对面解答群众关心的安全问题，以灵活多样地向社会公众传播安全生产理念、思路、措施和行为规范，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安全常识、应急技能。

7. 举办危化企业公众开放日活动。市、区开放日活动设在三水区工业中专，在气体、加油站、涂料等行业中选取有代表性的企业通过设置危化品特性咨询服务区、常见家用危化品使用、储存宣讲、有奖问答体验等形式开展危化企业公众开放日活动。各镇（街道）应参照市、区的做法，开展形式多样的危化公众开放日活动，让群众了解危险化学品特性，使用、储存

常识和应急避险技能。

8. 开展送安全文化下基层活动。结合安全社区和“特色小镇”建设，配合市局开展安全文化巡播、巡演活动，计划播放安全电影 21 场、开展安全文化演出 2 场。巡播、巡演过程中结合开展安全文化宣教活动，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送宣传到基层、送安全到一线。

（四）开展安全警示教育和科普宣传活动

各级、各部门和单位要组织制作有行业特色的安全警示和科普宣传作品，通过新闻媒体、地铁电视及宣传栏、繁华商业路段LED大屏幕、公交站台灯箱、社区宣传栏、建筑工地围墙、大幅广告牌等宣传载体重复播放和张贴，把安全知识公益宣传在社会面上全面铺开。广泛号召安全生产通讯员、网评员、监督员通过在线解读、网络评论、新闻报道等方式普及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安全知识和技能，引导全社会深刻认识安全生产就是保生命、保健康、保幸福，大力营造安全生产人人有责、安全生产从我做起的良好氛围。要以危险化学品事故案例剖析为重点，推动企业职工熟悉标准、掌握技能、维护权益。鼓励各类安全应急体验场馆和基地向社会免费开放，广泛开展体验式安全教育活动，不断提高社会公众的应急意识和安全素养。

区级重点开展四项活动：

9. 组织开展粤港澳安全知识竞赛三水赛区选拔赛。通过镇（街道）选拔赛，层层选拔优秀企业队伍推荐参加市级粤港澳

安全知识竞赛。结合微直播、队伍与社区结对、媒体造势等形式，把知识竞赛打造成“全城热点”，通过收看竞赛、培育队伍的过程，带动全体市民学习、重温安全知识技能，达到全民关注、参与安全的目的。

10. 举办防灾减灾知识有奖微竞答活动。在“三水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开展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知识有奖微竞答活动，活动通过语音诵读形式开展，活动面向社会公众的同时要求全区危险化学品企业必须组织员工参与。

11. 开展“谁在威胁我们的安全”执法警示活动。制作、拍摄三期以“谁在威胁我们的安全”为专题的《安全三水 12350》栏目，栏目组连同执法人员到企业开展执法警示，曝光一批违法违规典型企业和典型行为，提高执法的公信力和震慑力。

12. 展播优秀科普作品。配合市安委办做好危险化学品、防灾减灾救灾主题科普作品、知识读本在公共场所、厂企园区的同步巡展巡播。同时各镇（街道）安委办要充分调动社会资源，积极向区选送主题清晰、创意新颖、制作精良的科普作品，由区安委办统一报市，市安委办对优秀作品将向国家、省推送，进行全国巡展。

（五）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活动

各级各部门和单位要坚持贴近实战、注重实效的原则，根据重点行业领域和潜在的各类风险隐患，以危险化学品安全为重点，组织开展专项、综合应急预案演练以及跨地区、多部门、多层次参与的联合应急演练，进一步修订完善应急预案。要将

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和应急救援培训融入演练活动，积极开展比武竞赛，切实提升演练的严谨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各类企业要广泛开展现场处置方案和重点岗位应急处置演练活动，提升车间班组一线员工操作式、实战化的初期应急处置演练。

区级重点开展一项活动：

13. 组织开展危化监管执法大比武大练兵活动。通过交叉检查、桌面推演、培训考核等形式综合考核全区危化监管执法人员现场检查业务水平和应急处置综合素质，全面提升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队伍的业务技能和综合治理能力。

（六）开展各具特色的行业性安全宣教活动

各级各部门和单位要以安全生产月为契机，结合行业领域特点，持续深入开展“安康杯”竞赛、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安全文化示范企业、平安校园、“五好”文明家庭、道路运输平安年、《安全生产法》宣传周、全国消防宣传日、安全科技活动宣传周、危险化学品企业和化工园区公众开放日等具有特色的群众性安全生产共建共享活动，夯实安全生产群众基础，维护社会公共安全。

区级重点开展一项活动：

14. 配合开展佛山安全我代言“双十佳”命名活动。广泛发动群众和行业企业推荐“应急救援安全卫士”和“安全工匠”。通过推荐审核、群众点赞、专家评审等环节，向市选送全市“十佳应急救援安全卫士”和“十佳安全工匠”候选人名单。通过选树一批优秀个人，以榜样的力量营造社会安全文化氛围，提

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六、“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主要内容

“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与“安全生产月”活动同步启动，12月份结束。各级各部门和单位要结合自身实际，深入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和企业，总结推广经验做法，曝光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

（一）打好风险化解主动战

一是按照省、市、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办法，对重大风险、较大风险、一般风险和低风险进行分级有效控制，落实风险挂牌警示制度。二是持续深入开展道路交通、水上交通、建筑施工、消防、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大型群众性活动、旅游等七类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切实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是针对今年灾害性天气多发的特点，加强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把全区化工和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执法检查作为攻坚战的重中之重，强化危化品生产、经营、储存、运输安全监管，加强对化工园区风险评估，做到重点突出、一针见血、点到穴位。四是以智慧安全佛山建设为契机，推动建设危化品监管综合业务平台，进一步强化危化品风险实时稳控、台风灾害风险动态防御、苗头性和隐忧性信息及时掌握。

（二）开展问题整改“回头看”

一是要紧盯各级考核巡查、专项巡查、明查暗访中发现的问题，跟踪报道整改和落实情况，宣传整改行动迅速、措施有力、效果明显的经验做法，曝光整改问题敷衍了事的地区和企

业，推动地方政府和危险化学品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二是持续深入开展危险化学品综合治理工作，全面摸排风险点危险源，加强分级管控，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府监管责任体系，强化行业主管部门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责任。

（三）开展区域行和专题行活动

一是开展具有本土特色和行业特点的区域行、专题行，加大精准宣传力度，总结推广先进典型和好的经验做法，传播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正能量。二是要深入安全生产重点区域、重点场所开展有针对性的明查暗访活动，曝光一批存在安全隐患、责任不落实、监管流于形式的反面典型，借助媒体力量监督整改。

（四）开展“网上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

一是用好“12350”举报电话，开通政府网站、微信等网络举报平台，发挥企业工会在安全生产中的监督作用，鼓励动员企业职工及家属、媒体、社会热心人士积极举报安全生产违法非法行为。二是在网上广泛征集安全生产风险隐患、非法违法行为等问题线索，针对问题集中的地方和企业，组织新闻媒体直播现场、深入采访报道，紧盯安全生产薄弱环节和安全管理方面存在的漏洞，有效发挥网络监督作用。

七、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级各部门和单位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将其列入重点工作，纳入年度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内容，要逐级建立领导机

制和工作协调机制，制定方案，明确责任，保障经费，狠抓落实，确保各项活动顺利开展。

（二）突出主题，求真务实。紧扣“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的活动主题，坚持贴近实际、贴近基层、贴近群众，将活动作为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增强全民安全生产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推动基层和企业严格安全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防范化解安全风险、遏制安全事故发生的有力手段。区安委会将对各镇（街道）、各部门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综合考评，“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工作情况占区对各镇（街道）、各部门年度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宣传工作成绩的50%。

（三）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级各部门和单位要与新闻媒体共同研究宣传报道议题，统筹协调媒介资源，把握好时、度、效，推出更多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新闻报道，推动形成一个多形态制作、多形式展现、多媒体传播的安全生产宣传工作格局，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七进”工作，在全社会营造关心安全发展、参与安全发展的良好氛围。